

证券代码：002677

证券简称：浙江美大

公告编号：2016-016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徐建龙	董事	出国	王培飞

公司负责人夏志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培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晓婷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4,576,751.98	80,449,140.72	17.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8,619,616.99	25,409,486.40	12.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409,695.26	17,102,609.74	36.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167,300.94	-56,734,897.02	50.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6	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6	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1%	2.54%	0.1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90,368,021.45	1,211,887,859.67	-1.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72,091,675.39	1,043,472,058.40	2.74%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2,566.2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868,535.8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919,680.31	
合计	5,209,921.7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	---------	----

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167,774.75	因系国家规定之税费，且其金额与正常经营业务存在直接关系，且不具特殊和偶发性，因此将其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	------------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2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美大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50%	270,000,000			
夏鼎	境内自然人	7.50%	30,000,000	22,5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89%	3,573,700			
杨芳	境内自然人	0.83%	3,334,8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外延增长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8%	2,311,323			
杭州兴利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3%	2,100,000			
刘尚红	境内自然人	0.47%	1,896,500			
林辉	境内自然人	0.38%	1,52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1%	1,256,360			
刘尚军	境内自然人	0.28%	1,115,322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美大集团有限公司		27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0,000,000	
夏鼎		7,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573,700	人民币普通股	3,573,700
杨芳	3,334,800	人民币普通股	3,334,8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外延增长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311,323	人民币普通股	2,311,323
杭州兴利投资有限公司	2,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0,000
刘尚红	1,896,500	人民币普通股	1,896,500
林辉	1,5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2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信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56,360	人民币普通股	1,256,360
刘尚军	1,115,322	人民币普通股	1,115,32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190,556,032.06	371,817,311.70	-48.75%	主要系本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比期初净增加 13800 万元所致。
应收账款	16,720,284.66	4,792,615.30	248.88%	系上年末收回经销商货款信用额度，本报告期在采取先款后货的销售政策的同时，允许部分信誉较好、发展潜能较强的经销商一定的信用额度支持。
预付款项	10,733,541.73	3,903,898.92	174.94%	系期末预付广告费宣传费等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2,595,642.38	1,737,263.61	49.41%	主要系支付电子商务保证金等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508,000,000.00	370,000,000.00	37.30%	系本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比期初净增加 13800 万元所致。
在建工程	13,164,647.51	2,623,593.16	401.78%	系本报告期增加投资扩建智能立体仓库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583,902.27	899,229.26	-35.07%	系本报告期长期待摊费用逐月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9,576.22	690,704.33	-52.28%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未实现收益比期初大幅减少，导致可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所致
预收款项	17,397,541.52	26,492,204.29	-34.33%	系上年末收到的经销商预付货款在本期逐步发货确认收入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417,162.53	11,821,835.59	-71.09%	系上期末计提的工资、奖励在报告期已发放所致。
应交税费	15,370,542.04	31,079,224.86	-50.54%	系每年四季度为销售旺季，2015 年末应缴未交的大额增值税、所得税在报告期已缴纳所致。
利润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税金及附加	949,143.98	698,030.69	35.97%	系本报告期应缴纳的增值税增加导致税费相应增加。
财务费用	-357,640.04	-1,250,356.10	71.40%	系本报告期存款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485,866.35	1,802,146.54	-73.04%	系本报告期同比应收账款大幅减少，相应坏账准备计提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5,868,535.84	10,067,534.11	-41.71%	系本报告期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同比减少，相应减少投资收益。
营业外收入	352,548.22	1,473,368.26	-76.07%	系本报告期收到的财政补助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169,274.75	518,342.14	-67.34%	系本报告期处置固定资产损失减少。
所得税费用	5,349,581.98	2,719,701.34	96.70%	系本报告期同比利润增加，同时可税前扣除的政府补助减少，相应计提的所得税费用增加。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67,300.94	-56,734,897.02	50.35%	系本报告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512,314.70	54,589,354.52	-362.89%	系本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同比增加 32400 万元、到期赎回同比增加 13300 万元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6年2月2日，公司控股股东美大集团有限公司拟通过协议转让的方式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7,000万股以12.20元/股的价格分别转让至夏志生、夏鼎、夏兰、王培飞、徐建龙及钟传良。此次股权转让后，美大集团有限公司不再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夏志生家族直接持有本公司55.8125%的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上述股权转让确认和过户手续尚在办理中。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夏志生、夏鼎、夏兰、鲍逸鸿、王培飞、徐建龙、夏新明、柳万敏、钟传良、马菊萍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2年05月25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美大集团、夏志生、鲍逸		不从事与美大实业有同	2012年02月01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鸿、夏鼎、夏兰、王培飞、徐建龙、马菊萍		业竞争的经营活动；也不通过投资、持股、参股、联营、合作、技术转让或其它任何方式参与与美大实业相竞争的业务；不向业务与美大实业相同、类似或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它组织提供专有技术、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如本公司（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美大实业有权要求本公司对美大实业因此遭受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同时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收益归美大实业所有。			
	美大集团、夏志生、鲍逸鸿、夏鼎、夏兰		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美大实业资金。	2012 年 02 月 01 日	长期	严格履行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无	无	无		无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会		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	2012 年 03 月 19 日	10%，长期 30%，至 2014 年	严格履行承诺

			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发行上市后三年内 (含发行当年), 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 每年向股东现金分配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30%。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 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 2016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5.00%	至	25.00%
2016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 (万元)	5,682.74	至	6,765.16
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412.13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立足于打造整体健康厨房为目标, 不断进行技术创新, 加快新产品特别是智能化研发和产业链延伸, 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 进一步优化营销网络, 着力拓展工程、电子商务等销售渠道建设, 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1 月 2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浙江美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夏志生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八日